

证券代码：835801

证券简称：博大光通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北京博大光通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 基本情况

公司拟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廖原、梁金海，三方共同出资在深圳市南山区设立参股公司，公司名称：深圳博通光电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注册地：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打石二路万科云城六期一栋云中城 B1804，注册资本为 2,000,000.00 元，其中：公司拟出资 70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35%，廖原拟出资 70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35%；梁金海拟出资 60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30%；根据《公司章程》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为关联交易，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二)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 2022 年（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合并财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 96,901,283.68 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为 43,376,766.99 元。本次投资未达到《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标准，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关于设立参股公司深圳博通光电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廖原为本议案的交易对手方，董事廖原和董事杨双双为夫妻关系，需回避表决，劳建辉作为廖原的一致行动人回避表决。

根据《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为关联交易，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需报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登记注册手续，拟设立参股公司的名称、注册地、经营范围等均以工商登记机关实际备案为准。

（六）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七）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八）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廖原

住所：北京市大兴区瀛海镇

关联关系：廖原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同时担任公司董事长及总经理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 自然人

姓名：梁金海

住所：上海市浦东区

关联关系：无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投资标的情况

（一）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深圳博通光电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打石二路万科云城六期一栋云中城 B1804

主营业务：经营范围为：电子纸新型显示、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区块链、智慧城市、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集成电路、传感器设备、轨道交通设备、通讯设备和系统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成果转让与技术培训；集成电路技术、通讯及信息系统集成技术、应用软件集成技术、软件开发技术、计算机产品技术、网络信息安全技术、数据通讯技术、多媒体信息技术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成果转让与技术培训；新型显示模组、微电子产品、通讯设备、计算机设备、通讯器材、智能终端产品、传感器设备的研发、设计、系统集成、销售；机电设备的安装；批发机械设备（不含小轿车）、芯片及模组、电子产品、电子元件、电子元器件、通讯设备（不含无线电发射设备）、五金交电、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网络工程与建筑智能化工程、土木工程、建筑工程设计及咨询服务；智慧城市和市政工程及配套工程的设计及咨询服务；安防监控工程的设计施工；开发、生产、销售、维护轨道交通领域的无线通讯系统设备、监控系统设备、检测系统设备、控制系统设备和智能控制系统集成；（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严禁禁止政策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前述目标公司相关内容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为准

各投资人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投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或投资金额	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实缴金额
北京博大光通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	700,000.00	35%	700,000.00
廖原	人民币	700,000.00	35%	700,000.00
梁金海	人民币	600,000.00	30%	600,000.00

投资项目的具体内容

目标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物联网+电子纸”智慧显示相关终端产品的研发、生产和市场推广销售等产业化相关事宜，其中甲方负责系统产品集成和平台研制等；丙方负责产品的软硬件设计，乙方负责日常运营管理和市场推广等工作。

（二） 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 现金 资产 股权 其他具体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现金。

四、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北京博大光通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廖原

丙方：梁金海

共同出资在深圳市南山区设立参股公司，公司名称：深圳博通光电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注册地：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打石二路万科云城六期一栋云中城B1804，注册资本为 2,000,000.00 元，其中：公司拟出资 70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35%，廖原拟出资 70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35%；梁金海拟出资 60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30%。

目标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物联网+电子纸”智慧显示相关终端产品的研发、生产和市场推广销售等产业化相关事宜，其中甲方负责系统产品集成和平台研制

等；丙方负责产品的软硬件设计，乙方负责日常运营管理和市场推广等工作。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公司本次对外投资有利于公司开拓业务，优化公司的战略布局，增强公司赢利能力，进一步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

（二）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

本次投资是从公司长远利益出发所做出的慎重决策，公司拟设立的参股子公司可能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经营风险和管理风险。公司将和廖原积极行使股东权力，建立健全控股子公司治理结构，完善内部管控制度和监督机制，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风险。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投资是公司自身发展的需要，对公司长期发展和布局有积极意义，对公司未来财务和经营成果有积极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博大光通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北京博大光通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7月10日